

# 教育部公布多地校外教育培训违规案例

24日,教育部公布了多地校外教育培训违规行为处理典型案例,涉及北京等5个省市。教育部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大监管和查处力度,切实将中央“双减”政策落到实处。

## 北京查处“在职教师违规补课”

7月,北京市教委在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过程中,发现5名中小学在职教师在校外培训机构违规兼职取酬,具体情况为:朝阳区呼家楼中心小学语文教师许某出借教师资格证给其配偶参与校外培训并取酬;朝阳区润丰学校化学教师刘某利用周末时间参与校外培训机构辅导

并取酬,语文教师胡某利用暑假期间为校外培训机构发放招生传单并取酬;通州区觅子店中学数学教师王某、英语教师程某,从事有偿补课并取酬。经调查核实,相关区教委对以上5名涉事教师给予警告处分,并调离教学岗位。

## 浙江查处“无证办学”

7月,浙江省义乌市执法人员接到群众举报,在江东街道候儿小区单元楼内发现一家无证办学的教育培训机构,现场有5名无教师资格证人员正在对29名学生进行培训。执法人员责令该教育培训机构负责人立即停止办学,监督其通知家长将学生带回,移除办学设施,关停培训

机构。依法对该培训机构负责人处以行政处罚:处以警告的行政处罚,没收违法所得4.6万元,处以违法所得一倍4.6万元的罚款。

## 湖南查处“培训机构违规收费”

3月,湖南省浏阳市教育局发现浏阳市现代教育培训学校存在“提供虚假合同、未向学生开具收费收据、制作虚假收据、部分学生一次性收费超过三个月、利用虚假价格引诱消费、未提供会计账簿、收入未纳入机构财务账户”等违法违规行为。浏阳市教育局对其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并作出处理:要求该校对收退费工作做出承诺,并将收取的学费转入

资金监管账户接受监管。

## 福建查处“发布虚假广告”

7月,根据群众举报,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执法人员发现福州高宏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在其注册地址现场大厅,以及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成立时间2011年”“每年培训3000名中高考全日制学员”“现已有三大校区:福州旗山校区、福州高新区万达校区、江西南昌校区”“福州旗山校区建筑面积超过20000平方米”“占地面积近20亩”“有近8000平方米的操场”等虚假宣传内容。经立案调查核实,执法人员对该公司作出行政处罚,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行为并处罚款5万元。



## 江苏查处“内外勾结、监管失职”

8月,根据群众举报,经当地纪委监委调查发现:仪征市陈集镇雏鹰教育咨询服务中心负责人朱某,在其丈夫陈集镇第二中心小学校长糜某的帮助下,组织22名学生在陈集中学教师

宿舍内补课。8月9日,仪征市纪委监委分别给予卞某、糜某党内严重警告和党内警告处分,对组织查处不力、负有领导责任的陈集镇党委委员、宣传委员黄某给予诫勉。仪征市教育局依法对雏鹰教育咨询服务中心作出停止办学的处理。

(据《北京青年报》)

# 动辄花数万元甚至数百万元!“心灵成长”培训班怎样欺骗心灵?

“跟着‘导师’能连接宇宙‘能量’,家庭、事业会一帆风顺”“不吃药、不打针病就能治好”……这样神乎其神的宣传,频频出现在所谓“心灵成长”培训班上。这个组织的“门槛费”动辄数万元到数百万元不等,还根据缴费额度建立了层级架构,很多收益来自发展下线、获取提成。

## 记者暗访:“疾病康复靠提高频率接受宇宙能量”

几经周折,“新华视点”记者获得了一次“百元试听”机会。进入天津一家书店,几十名学员正在接受名为“心灵成长”的在线培训,屏幕上身着奇异服饰的“导师”侃侃而谈。

“爱因斯坦说过,世界上只有两种人生,一种全是奇迹,一种全不是奇迹……频率低了怎么给它撩高?就想办法喽,喝咖啡、拍大腿、去参加会议,不让自己低频……”

“拍拍你的左面,拍拍你的右面,我需要你……来啊!你们怎么羞答答的……”进入互动环节,“导师”带领学员集体诵读“真言”和“咒语”,时而放声痛哭,时而起立欢呼。

在书店一角,一套名为“心灵成长”的图书被电

子香、莲花台和贡品环绕,供学员“膜拜”,书作者名为张馨月,被该组织称为“神一样的存在”。

经过讨价还价,记者缴纳了3000元的培训费,被允许进入该组织在天津一家五星级酒店举办的级别更高的培训现场。

“医院管的是你皮肤以里的病,我们检测的是你身体5米以外的‘以太’能量场。”“导师”强调,疾病的康复要靠提高频率,接受宇宙能量。当你的频率和奇迹的频率同频的时候,奇迹就会发生。“导师”是连接宇宙的管道,管道水平最高的是“馨月老师”。

记者多次向“导师”请教如何理解频率和能量,均被告知“不要问,信就可以了”。如何提高频率获取宇宙能量?就是斥资参加培训,少则万余元,多则数十万元。在该组织对外销售的培训套餐中,还包括前往东南亚某国进行的高科

技体检项目。其中,虹膜检测和量子检测,能预测学员身上即将发生的坏事。而这样的一次体检价格不菲,单项高达十几万元。

“心灵成长”的宣传声称,一位学员心脏有两个洞,通过培训洞愈合了;有的学员有胃病,上了三天课,提高频率接收了能量,通过呕吐,胃病好了。至于

治疗糖尿病、癌症更不在话下。

天津大学量子交叉研究中心主任吕宏教授表示,人体确实存在频率,但仅指脚步、心跳、呼吸等,不存在抽象概念的频率,如此盗用物理学概念,属于伪科学的范畴。

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副院长王金贵教授表示,所谓“心脏有洞”实为先天性心脏病房间隔缺损,如果面积不大,有的后天可以自我愈合。此外,气滞导致的胃痛会产生呕吐,患者吐后会感到轻松,但仅是暂缓症状。该组织的一些说法为无稽之谈,十分荒唐。

## 封闭培训洗脑 对学员精神控制

“心灵成长”组织内部活跃着一群号称“导师”的人。暗访中,记者经常要参与互动:“导师”带领学员集体拍大腿,这被解释为“搭建新的神经链”“获取高频率的能量”;大声背诵“咒语”,例如“梦想不需要合理,只需要心里有股劲儿”“情况就是那个情况,那也得好呀,咋好咋整……”

培训通常的套路是,“导师”先让学员分享亲子、夫妻、原生家庭矛盾等苦恼,接着讲述自己的经

历,表示“我曾比你惨”,声称通过“心灵成长”培训创造了“奇迹”。最后兜售课程、推介投资项目。

其间,“导师”会不间断地植入“服从”与“财富”的心理暗示,为改善家庭关系,建议“妻子要臣服于丈夫”“不要怕花钱,要告诉孩子,你值得过富足美好的物质生活”。

据了解,该组织的培训活动均在封闭的书店、酒店中进行,禁止录音、录像、记笔记。在培训中,“导师”的权威是不容置疑的,若有学员怀疑,会得到训诫:“担心就是诅咒,你的能量场不对,要改。”

一名为余杉的“导师”自称是某名牌大学的心理学客座教授。记者与这所高校人事部门核实,校方表示客座教授名单中并无此人。

天津公安警官职业学院心理学教授刘援朝分析认为,该组织通过重复、暗示、催眠等手段,放大学员的“全能自恋”心理,实质是一种精神控制。

## “击鼓传花”的传销敛财骗局

64岁的“心灵成长”学员石杰(化名)最终选择了退出。半年前,石杰交了15万元“门槛费”,加盟了“心灵成长”的“榴莲权益”投

资项目,还准备拿出45万元补齐投资额。

“心灵成长”承诺,这笔资金将用于与马来西亚政府签订购地合同,种植榴莲和土地出租的收益每年最多可达30万元人民币,收益年限90年。这意味着石杰支付的60万元可以带来2000多万元收益。

不过,石杰至今未得到任何发票、收据、合同或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参加几次培训活动后,她对该组织产生怀疑决定退出,要求返还“门槛费”。

“这个体系从成立起就没退过钱。”石杰的“上线”万华(化名)表示。万华是她的发小,“她也交了那么多钱,应该不会骗我。”据石杰说,万华已陆续交给“心灵成长”数百万元,获得了“国际督导”身份。

石杰告诉记者,在“心灵成长”的层级架构里,身份由低向高依次分为“国际督导”“理事”“导师”“国际导师”,对应缴纳的费用为350万元、3000万元、8000万元和1.4亿元。交够费用,就能获得相应的身份,组织开展培训并获得收益。学员可以通过培训成为“文精英”“武精英”,或以加盟的方式,开设“奢活艺术馆”承办培训,获得发展下线学员的资格。

学员浩林(化名)说,他2019年加入这个组织,已经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据新华社报道)

前后投入了100多万元,由于人脉较广,仅用半年时间就收回了90多万元,收益来自发展下线、获取提成。

记者还发现,该组织提供的汇款账户显示收款方并不是任何培训机构,而是某个人名下的“门票押金代收账户”。

近年来,类似“心灵成长”的组织层出不穷,如“五伦净土”“福报人生”等。不同于传统传销方式,这些组织扮演人生导师、亲密朋友,宣扬成功学、心灵鸡汤的精神“大杂烩”。

这些组织瞄准的多是具有一定经济实力、受教育程度不高的人群。当这些人在婚姻、健康、子女教育等方面遇到难以排解的问题时,“心灵成长”的骗局就得以乘虚而入。

陕西臻理律师事务所律师房立刚认为,“心灵成长”的经营活动已涉嫌诈骗罪。根据刑法,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

黑龙江辅盈律师事务所律师谭闵甜表示,根据刑法,“心灵成长”培训具备收入门费、定层级、虚构或者夸大盈利的前景、发展人员、骗取财物等显著特点,已经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